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60021

单位名称：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并组织实施。管理本校的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等按规定支付；并接受上级部门监督财政拨款的执行情况。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02.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2,385.1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02.0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402.9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8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92
	30			61	
总计	31	2,404.83	总计	62	2,404.8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2022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02.03	2,402.03					
205	教育支出	2,384.26	2,384.26					
20502	普通教育	2,384.26	2,384.26					
2050203	初中教育	1,375.65	1,375.65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08.62	1,008.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7	17.77					
20811	残疾人事业	17.77	17.77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7.77	17.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2022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02.91	1,292.19	1,110.72			
205	教育支出	2,385.15	1,274.42	1,110.72			
20502	普通教育	2,385.15	1,274.42	1,110.72			
2050203	初中教育	1,376.53	1,274.42	102.11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08.62		1,008.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7	17.77				
20811	残疾人事业	17.77	17.77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7.77	17.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2022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02.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385.15	2,385.1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77	17.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02.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02.91	2,402.9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7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86	1.8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7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404.77	总计	64	2,404.77	2,404.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2022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402.91	1,292.19	1,110.72
205	教育支出	2,385.15	1,274.42	1,110.72
20502	普通教育	2,385.15	1,274.42	1,110.72
2050203	初中教育	1,376.53	1,274.42	102.11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08.62		1,008.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7	17.77	
20811	残疾人事业	17.77	17.77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7.77	17.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2022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5.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89.76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4.8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6.8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4.8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48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46	30208	取暖费	132.5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9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04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7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9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7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8.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2.1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5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7	30229	福利费	3.72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1			
	人员经费合计	1,126.44		公用经费合计				165.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2022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2022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2022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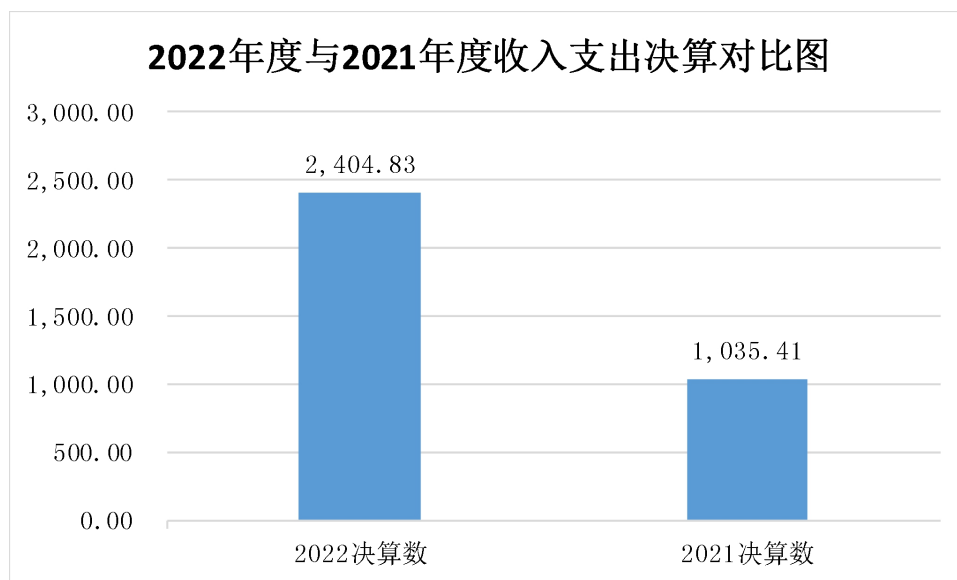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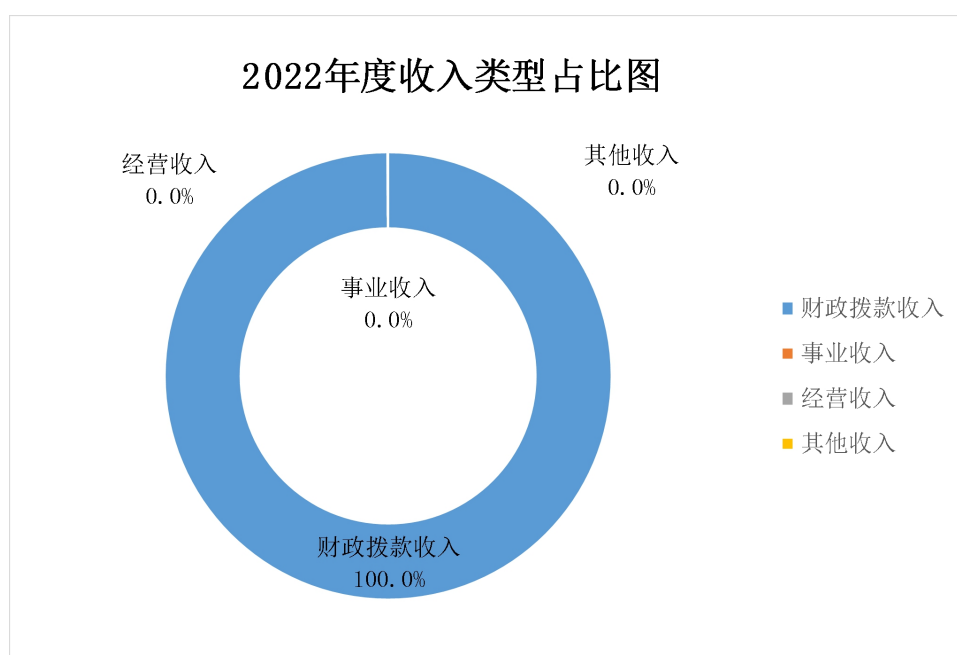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404.83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369.42 万元，增长 132.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比上年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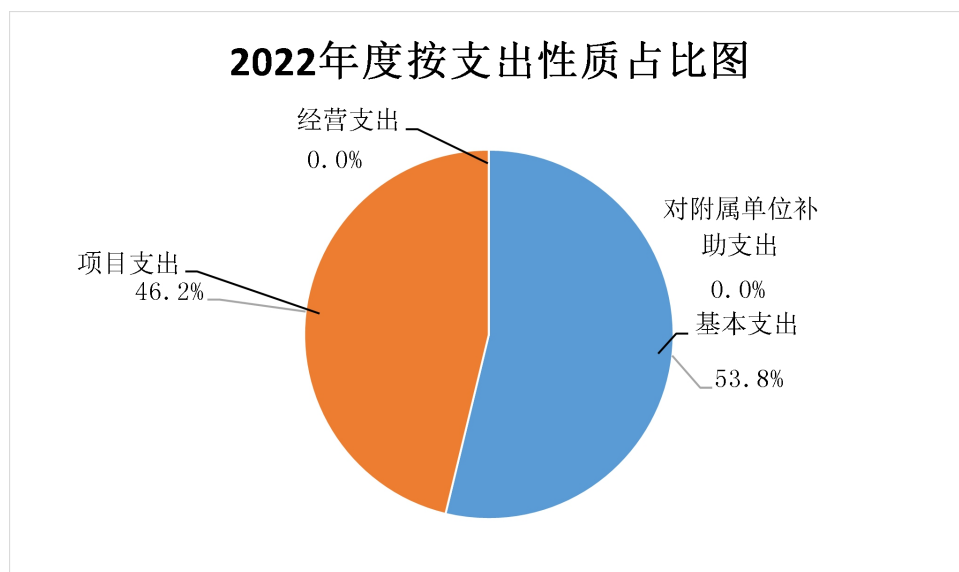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402.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02.03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402.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92.19 万元，占 53.8%；项目支出 1110.72 万元，占 46.2%；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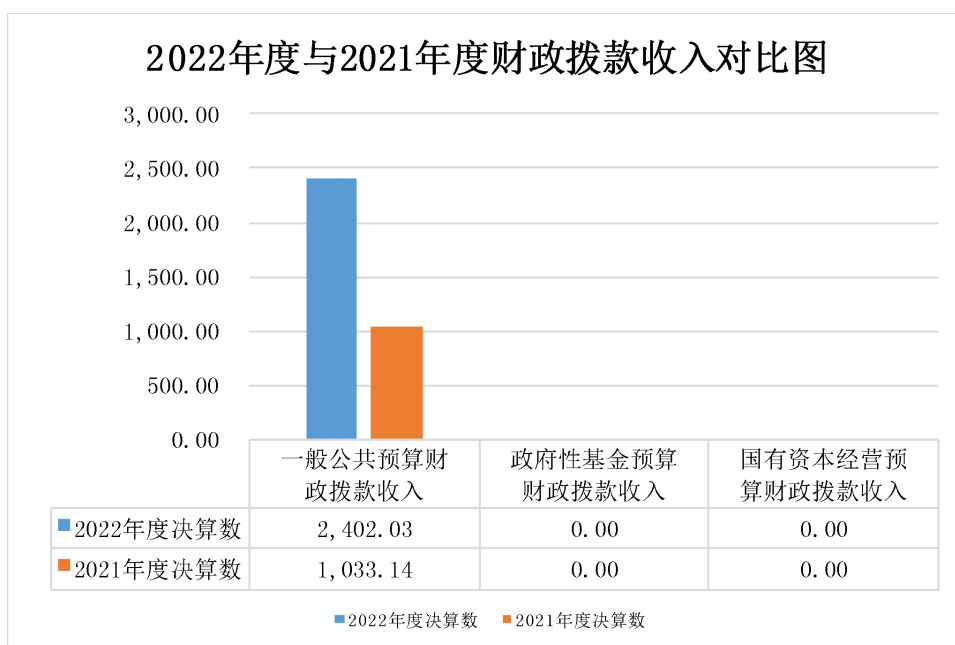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02.03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368.89 万元，增长 13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校完成迁址合并，政府投入“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款项；本年支出 2402.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70.35 万元，增长 13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校完成迁址合并，政府投入“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款项，我校全部用于教育教学相关设施设备采购及安装等。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02.0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68.89 万元，增长 13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校完成

迁址合并，政府投入“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款项；本年支出 2402.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70.35 万元，增长 13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校完成迁址合并，政府投入“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款项，我校全部用于教育教学相关设施设备采购及安装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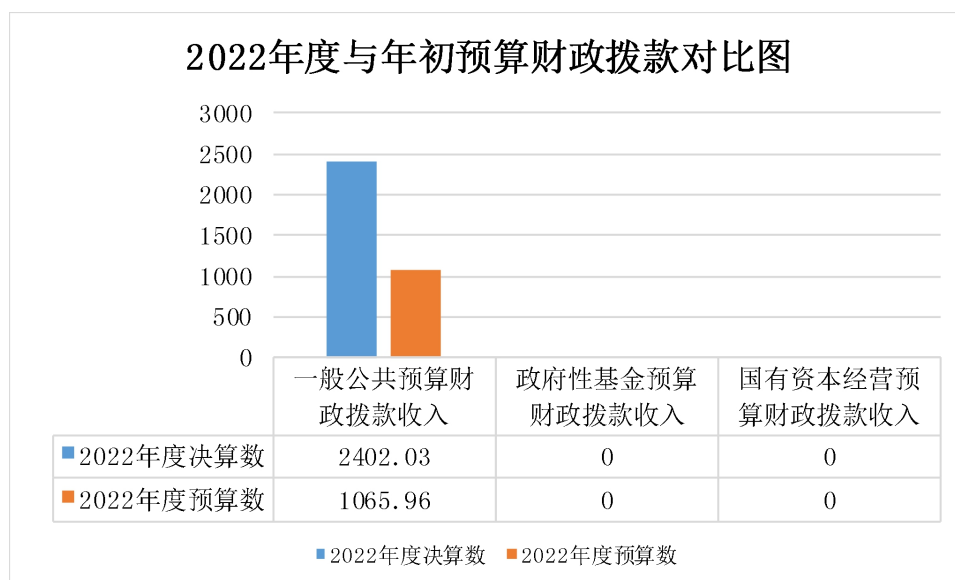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02.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5.3%，比年初预算增加 1336.0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校完成迁址合并，政府投入“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款项，我校全部用于教育教学相关设施设备采购及安装等；本年支出 2402.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5.4%，比年初预算增加 1336.9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校完成迁址合并，政府投入“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款项，我校全部用于教育教学相关设施设备采购及安装等。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225.3%，比年初预算增加 1336.0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校完成迁址合并，政府投入“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款项，我校全部用于教育教学相关设施设备采购及安装等；本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225.4%，比年初预算增加 1336.9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校完成迁址合并，政府投入“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款项，我校全部用于教育教学相关设施设备采购及安装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402.9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教育（类）支出 2385.15 万元，占 99.3%，主要用于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77 万元，占 0.7%，主要用于残疾人事业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92.1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26.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65.75 万元，主要包括：取暖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较 2021 年度决算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较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

元。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持平。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36.5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36.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89.4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7.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72.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6.3%。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较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6 个，共涉及资金 1110.7249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 16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10.724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没有对项目分别委托第三方机构（或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年初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质量较高，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2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15450 万元，执行数为 2.1154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圆满完成 2022 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2）2022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

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896350万元，执行数为5.8963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圆满完成2022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3）2022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3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29.00万元，执行数为629.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设备采购项目正常进行，提升整体教育教学水平。

（4）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4618万元，执行数为8.46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圆满完成2022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5）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3.5845万元，执行数为23.58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圆满完成2022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6）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

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93万元，执行数为1.29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圆满完成2022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7）2021年11-12月安保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年11-12月安保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3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43万元，执行数为1.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我校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

（8）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2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115450万元，执行数为2.1154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圆满完成2022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9）南戴河实验学校合并迁建工程双回路电源高可靠性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南戴河实验学校合并迁建工程双回路电源高可靠性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7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0.00万元，执行数为3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改善办学环境，保障学校正常用电。

（10）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项目绩效

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89635 万元，执行数为 5.896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圆满完成 2022 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11）2022 年义务教育中央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义务教育中央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1875 万元，执行数为 0.18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负担。

（12）2022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8.00 万元，执行数为 4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改善项目校基本办学条件经费，项目校改善办学条件工作能够顺利进行。

（13）2022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04015 万元，执行数为 0.040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学校取暖设施设备正常运转。

（14）2022 年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义务教育家庭经

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9375 万元，执行数为 0.93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发放工作。

（15）2022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省级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62.00 万元，执行数为 361.99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改善项目校基本办学条件经费，项目校改善办学条件工作能够顺利进行。

（16）2022 年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579 万元，执行数为 3.5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圆满完成 2022 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1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15450	到位数				2.115450	执行数			2.1154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115450	其中:财政资金				2.115450	其中:财政资金			2.1154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圆满完成2022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完成											100.00
	确保初中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公办初中公用经费受益:	13.00 =	100	%	2.11545	完成	12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12.00	文字描述	学校正常运转	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	12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2.00 ≥	90	%	100	完成	11		
			成本指标	义务生均经费标准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	13.00 ≥	935	元	null	完成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收益教师数	公办初中公用经费受益:	8.00 =	100	%	98	完成	7		
			长期适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7.00	文字描述	巩固提高	提高巩固	完成	7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8.00 ≥	90	%	100	完成	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7.00 ≥	90	%	98	完成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98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陈子国 联系电话: 139335039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1-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896350	到位数	5.896350	执行数		5.8963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896350	其中:财政资金	5.896350	其中:财政资金		5.8963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圆满完成2022年教育教学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完成										100.00		
确保初中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公办初中公用经费受益	13.00 =	100	%	5.89635	完成	12		
		质量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12.00	文字描述	学校正常运转	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2.00 ≥	90	%	100	完成	11		
		成本指标	义务生均经费标准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	13.00 ≥	935	元	93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教师数	公办初中公用经费受益	8.00 =	100	%	98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8.00	文字描述	巩固提高	提高巩固	完成	6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7.00 ≥	90	%	100	完成	7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7.00 ≥	90	%	98	完成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98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8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陈子国		联系电话:		139335039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参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1-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29.000000	到位数	629.000000	执行数		615.189600		97.8			
其中:财政资金		629.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29.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15.1896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设备采购项目正常进行,提升整体教育教学水平。						完成				0.00		
改善项目校基本办学条件经费,项目校改善办学条件工作能够顺利进行。						完成				97.8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校数	薄弱环节改善和能力提升	13.00 =	1	所	615.1896	完成	1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2.00 =	100	%	100	完成	1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设备采购项目按时完成	12.00 ≥	95	%	100	完成	12		
		成本指标	设施设备采购成本	实行政府集中采购	13.00	文字描述	政府集中采购	政府集中采购	完成	1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入学人数与毕业人数的百	8.00 ≥	97	%	98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改善办学条件,促进教育	8.00	文字描述	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办学条件	完成	6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7.00	文字描述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完成	7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环保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7.00	文字描述	国家相关规定	国家相关规定	完成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	10.00 ≥	95	%	98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3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陈子国		联系电话:		139335039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参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1-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461800	到位数	8.461800	执行数	8.4618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461800	其中:财政资金	8.461800	其中:财政资金	8.4618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圆满完成2022年教学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				完成				100.00		
		确保我校园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				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 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公办初中公用经费受益学	13.00 =	100	%	8.4618	完成	12	
			质量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12.00	文字描述	学校正常运转	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	11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2.00 ≥	9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义务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	13.00 ≥	935	元	null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教师数	公办初中公用经费受益教	8.00 =	100	%	98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8.00	文字描述	提高巩固	提高巩固	完成	6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7.00 ≥	90	%	100	完成	7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7.00 ≥	90	%	98	完成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98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88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陈子国			联系电话:		139335089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1-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3.584500	到位数	23.584500	执行数	23.5845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3.584500	其中:财政资金	23.584500	其中:财政资金	23.584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我校园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				完成				0.00		
		圆满完成2022年教学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				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 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公办初中公用经费受益学	13.00 =	100	%	23.5845	完成	11	
			质量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12.00	文字描述	学校正常运转	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	11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2.00 ≥	90	%	100	完成	11	
			成本指标	义务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	13.00 ≥	935	元	null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教师数	公办初中公用经费受益教	8.00 =	100	%	98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8.00	文字描述	提高巩固	提高巩固	完成	6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7.00 ≥	90	%	100	完成	7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7.00 ≥	90	%	98	完成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98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89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陈子国			联系电话:		139335089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1-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93,000	到位数		执行数	1,293,000		1,293,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293,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1,293,000		1,293,00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0 <td></td>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初中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完成				圆满完成2022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公办初中公用经费受益	13.00 =	100	%	1,293	完成	12		
		质量指标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12.00	文字描述	学校正常运转	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	12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2.00 ≥	90	%	100	完成	11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	13.00 ≥	935	元	null	完成	1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教师数	公办初中公用经费受益	8.00 =	100	%	96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7.00	文字描述	巩固提高	提高巩固	完成	7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8.00 ≥	90	%	100	完成	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7.00 ≥	90	%	96	完成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	96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陈子国			联系电话:	139335089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年11-12月安保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1-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30,000	到位数		执行数	1,430,000		1,43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4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1,430,000		1,430,00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0 <td></td>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我校园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				完成				100.00			
圆满完成2022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	发放安保人员工资人数	13.00 ≥	2	人	2	完成	12		
		质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精准性	工资福利等发放人员范围	12.00 =	100	%	100	完成	12		
		时效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及时性	工资福利等发放的时效性	12.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时间发放	按规定时间发放	完成	11		
		成本指标	学校安保经费支付	支付学校安保人员工资、	13.00 ≤	1.43	万元	1.43	完成	1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工作人员归属感	保通过按时按标准发放工资	8.00	文字描述	保持安保队伍相对稳定	保持安保队伍相对稳定	完成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影响	生态影响	8.00 ≥	90	%	98	完成	7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7.00 ≥	90	%	100	完成	6		
		生态效益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长期较好开展	7.00 ≥	90	%	98	完成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10.00 ≥	95	%	98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3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陈子国			联系电话:	139335089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1-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15450	到位数	2.115450			执行数	2.1154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115450	其中:财政资金	2.115450			其中:财政资金	2.1154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初中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完成										0.00	
圆满完成2022年教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公办初中公用经费受益	13.00	=	100	%	2.11545	完成	12
		质量指标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12.00		文字描述	学校正常运转	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	11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2.00	≥	90	%	100	完成	12
		成本指标	义务生均经费标准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	13.00	≥	985	元	985	完成	1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收益教师数	公办初中公用经费受益	8.00	≥	100	%	98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8.00		文字描述	巩固提高	提高巩固	完成	7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7.00	≥	90	%	100	完成	6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7.00	≥	90	%	98	完成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98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陈子国			联系电话:	139935099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戴河实验学校合并迁建工程双回路电源项目级次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1-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0	到位数	30.000000			执行数	3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改善办学环境,保障学校正常用电。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用电数	确保学校安全用电双回路	13.00	=	1	个	30	完成	1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2.00	=	100	%	100	完成	11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设备采购项目按时完成	12.00	≥	95	%	100	完成	9
		成本指标	设施设备采购成本	按照工程需要,进行实际	13.00		文字描述	按照需求进行采购	按照需求进行采购	完成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入学人数与毕业人数的百	8.00	≥	97	%	98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改善办学条件,促进教育	8.00		文字描述	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办学条件	完成	6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7.00		文字描述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完成	7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环保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7.00		文字描述	国家相关规定	国家相关规定	完成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	10.00	>	95	%	98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陈子国			联系电话:	139935099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1-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896350 到位数			5.896350 执行数			5.8963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896350 其中:财政资金			5.896350 其中:财政资金			5.8963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圆满完成2022年教育教学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完成									100.00	
确保初中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公办初中公用经费受益	13.00 =	100	%		5.89635	完成	12
		质量指标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13.00 文字描述			学校正常运转	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	11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2.00 ≥	90	%		100	完成	12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义务生均经费标准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	12.00 ≥	985	元		985	完成	11
		社会效益指标	收益教师数	公办初中公用经费受益	8.00 =	100	%		98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8.00 文字描述			巩固提高	提高巩固	完成	7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7.00 ≥	90	%		100	完成	6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7.00 ≥	90	%		98	完成	7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98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2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陈子国			联系电话:	139335099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义务教育中央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1-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187500 到位数			0.187500 执行数			0.1875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187500 其中:财政资金			0.187500 其中:财政资金			0.187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发放工资					完成				100.00	
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负担					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生活补助学生数	发放生活补助学生数	13.00 =	6	人		0.1875	完成	11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工作完成率	12.00 ≥	95	%		100	完成	12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完成及时率	12.00 ≥	95	%		100	完成	11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标准	按省定标准执行	13.00 =	312.5	元/学期		0.1875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生态影响	8.00 ≥	90	%		98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长期较好的开展,缓	8.00 ≥	90	%		98	完成	7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7.00 ≥	90	%		100	完成	7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社会影响力	7.00 ≥	90	%		98	完成	7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10.00 ≥	90	%		98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1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陈子国			联系电话:	139335099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1-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8.000000 到位数			48.000000 执行数			48.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8.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改善项目校基本办学条件经费,项目校改善办学条件工作能够顺利进行。				完成				100.00		
	保障设备采购项目正常进行,提升整体教育教学水平。				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校数	薄弱环节改善和能力提升	13.00 =	1	所	48	完成	1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2.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设备采购项目按时完成	12.00 ≥	95	%	100	完成	11	
		成本指标	设施设备采购成本	实行政府集中采购	13.00 文字描述	政府集中采购		政府集中采购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入学人数与毕业人数的百	8.00 ≥	97	%	98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改善办学条件,促进教育	8.00 文字描述	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办学条件	完成	7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7.00 文字描述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完成	6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环保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7.00 文字描述	国家相关规定		国家相关规定	完成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8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8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陈子国			联系电话:	13933509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到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1-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040150 到位数			0.040150 执行数			0.0401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040150 其中:财政资金			0.040150 其中:财政资金			0.0401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工作计划完成教学任务				完成				0.00		
	保证学校能够争取取暖正常				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在校受益学生数量	13.00 =	100	%	0.04015	完成	12	
		质量指标	取暖覆盖率	取暖区域覆盖率	12.00 >=	95	%	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	11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支付是否及时	12.00 =	100	%	100	完成	11	
		成本指标	取暖费	完成支付额度	13.00 文字描述	0.04015万元		0.04015	完成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8.00 >=	95	%	98	完成	7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完成率	工作完成率	8.00 >=	95	%	提高巩固	完成	6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7.00 >=	95	%	100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运转指标	正常运转指标	7.00 >=	90	%	98	完成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0 >=	90	%	98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2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陈子国			联系电话:	13933509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到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1-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937500	到位数	0.937500	执行数	0.9375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937500	其中:财政资金	0.937500	其中:财政资金	0.93750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负担。				完成				0.00		
完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发放工作。				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生活补助学生数	发放生活补助学生数	13.00	=	15	人	0.9375	完成	12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工作任务完成率	12.00	≥	95	%	100	完成	12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发放工作及及时率	12.00	≥	95	%	100	完成	11
		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标准	安装省定标准执行	13.00	=	625	元/学期	0.937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生态影响	7.00	≥	90	%	98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长期较好开展,缓解	8.00	≥	90	%	98	完成	8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7.00	≥	90	%	100	完成	7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社会影响力	8.00	≥	90	%	98	完成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10.00	≥	90	%	98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陈子国			联系电话:	13933509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1-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62.000000	到位数	362.000000	执行数	361.9974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6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1.99740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改善项目校基本办学条件经费,项目校改善办学条件工作能够顺利进行。				已完成				99.99		
保障设备采购项目正常进行,提升整体教育教学水平。				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校数	薄弱环节改善和能力提升	13.00	=	1	所	361.9974	完成	1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2.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设备采购项目按时完成	12.00	≥	95	%	100	完成	11
		成本指标	设施设备采购成本	实行政府集中采购	13.00	文字描述	政府集中采购		政府集中采购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入学人数与毕业人数的百	8.00	≥	97	%	98	完成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改善办学条件,促进教育	8.00	文字描述	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办学条件	完成	7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7.00	文字描述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完成	7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环保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7.00	文字描述	国家相关规定		国家相关规定	完成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	10.00	≥	95	%	98	完成	7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8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陈子国			联系电话:	13933509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21-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579000	到位数	3.579000			执行数	3.579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579000	其中:财政资金	3.579000			其中:财政资金	3.579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圆满完成2022年教育教学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完成											100.00
	确保初中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公办初中均公用经费受益	13.00 =	100	%	3.579		完成	12	
质量指标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12.00	文字描述	学校正常运转	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	11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2.00 ≥	90	%	100		完成	11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	13.00 ≥	935	元	null		完成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教师数	公办初中均公用经费受益	8.00 =	100	%	98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8.00	文字描述	巩固提高	提高巩固	完成	7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7.00 ≥	90	%	100		完成	6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7.00 ≥	90	%	98		完成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98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2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陈子国			联系电话:	13935089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7 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

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